

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在浦发银行办理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广东则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则成”）、惠州市则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州则成”）为满足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补充流动资金，拟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办理人民币12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和5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。公司为上述两笔合计17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5.52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董事9人。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最近12个月内经审批的累计担保金额（含对子公司担保）为17,000万元（含本笔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2.25%。公司目前的对外担保总额为8,893.75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6.87%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在一年内购买、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%的，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。因此公司本次为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提供担保事项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广东则成科技有限公司

1.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名称：广东则成科技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住所：珠海市斗门区富山二路 168 号 A 区

注册地址：珠海市斗门区富山二路 168 号 A 区

注册资本：6,000 万元

实缴资本：6,000 万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薛兴韩

主营业务：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制造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11 月 30 日

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广东则成 100% 股权

2.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21,887.67 万元

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7,209.07 万元

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8,391.68 万元

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61.66%

2021 年营业收入：3,444.23 万元

2021 年利润总额：-1,457.50 万元

2021 年净利润：-1,252.13 万元

审计情况：以上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系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。

（二）惠州市则成技术有限公司

1.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单位名称：惠州市则成技术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住所：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桥镇新华大道 333 号

注册地址：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桥镇新华大道 333 号

注册资本：20,000 万元

实缴资本：8,155 万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薛兴韩

主营业务：5G 通讯模组、汽车传感器控制模组、医疗监控智能控制模组、生物识别智能控制模组、以及工业控制、智能数码、智能家电智能控制模组产品研发及销售，国内贸易、货物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10 月 10 日

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惠州则成 100%股权

2.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6,575.04 万元

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3.76 万元

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6,571.28 万元

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0.06%

2021 年营业收入：0.00 元

2021 年利润总额：-40.69 万元

2021 年净利润：-51.45 万元

审计情况：以上数据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系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，拟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12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和 5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。为确保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申请授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，公司为其上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，拟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办理人民币 12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和 5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。为确保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申请授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，公司为其上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，是承载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最重要的机构。目前，广东则成经营状况良好，业务发展强劲，具有自主营运周转能力；惠州则成即将建成投产，资金可以快速回流，担保风险可控。因此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广东则成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，惠州则成将于近期建成投产。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有利于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其经营发展。公司为广东则成、惠州则成提供担保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保荐机构意见

经核查，兴业证券认为：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本次担保经则成电子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项目	数量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	8,893.75	16.87%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	0	0%
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	-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	-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	-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6日